

华人观神韵 身心受洗礼

神韵艺术团在世界各地的巡回演出赢得各界人士的赞誉和推崇，其中，在海外的中国人特别对于神韵所演绎的精神世界和传达的深刻内容感受到心灵的洗礼和震撼。



■ 大陆女孩结伴看神韵

语文教师：神韵表现中华文化的最根本

刚从中国大陆来美探亲的中学语文教师周先生盛赞神韵：“难能可贵，没有任何演出可与之相提并论，因为这是超越人类的境界。”“在这艺术殿堂里，无论是中国人还是外国人，大家都很感动。因为这不仅是中国传统的精华，也是人类传统的精华，因此能引起共鸣。而且，神韵不仅是传统的，更是全新的，是根植于中华传统的全新艺术。”

身为佛教徒，周先生认为，“中华文明最根本的就是信仰，是以‘神传文化’为核心的，但随着文化精华的流失，现代人对‘神传’这个概念越来越模糊。人们往往把神话传说当作臆想，其实那都是有依据的。”他说，“神韵晚会是从最根本、最源头上的寻根，是真正地寻根溯源。他源于传统，却又高于传统，讲述了超越人间、超越天地的真相，通过艺术形式把人类的来源、人生的意义都揭示出来了。”

上海外企员工：精神象破开一层壳

赵先生在上海一家外企工作，近日到美国出差，他很庆幸自己赶上看神韵。“这是我看过的最精彩、最好看、最精

明慧週報

• 上海版 • 第 148 期 2009 年 2 月 27 日

致细腻、最用心的演出。她不仅是一种艺术享受，而且犹如醍醐灌顶，精神象破开一层壳，我如饥似渴地学习着，不断吸收新鲜的东西，让我明白了很多。”

他体悟到，“真正的幸福源于我们的内心，而不在于外部事物。一味追求物质、趋名逐利，而忽略精神层面的东西，就会沉沦于物欲之中。人唯有敬神重德才会有出路。”他认为，现在国内的演出都是纯政治性或商业性的，名为艺术，实则破坏艺术。“而神韵令人耳目全新，这是纯净的艺术，真正的艺术。她不仅继承了传统，更是开创。我们能感受到艺术家的满怀慈悲和良苦用心。这样好的演出，如果能在中国上演，一定会改变中国，让传统回归，道德升华，人心善化，让人的灵魂得到根本地救赎。”

大陆媒体人：黑暗中的光明

“稀世珍宝！神韵的艺术性和思想性都很完美。舞蹈中的故事很感人，有传统理念，也有当代精神，让我感到一种黑暗中的光明、悲壮中的美丽。”在大陆从事媒体工作的陆明（化名）这样赞叹道。

最令陆明感动的是《迫害中我们屹然走在神的路上》，那个描述在中国大陆法轮大法修炼者超越邪恶的迫害，生命得到永恒升华的节目。他说，“演员的表演非常细腻、真实，我的情绪随着剧情而起波澜。在这种正与邪、善与恶、黑暗与光明的对比中，那种慈悲直击我心，触动我内心最深处的弦，我止不住地落泪。”他说，“艺术家们那种全身心付出而不求回报的精神，最打动人心。无论哪个民族和文化背景，也无论哪个年龄和阶层，人人皆能感受，因为艺术是无国界的，善心更是无国界的。” ◇

上海市近期迫害法轮功学员部份案例

请关注上海法轮功学员胡钟天的下落

上海法轮功学员胡钟天，自从 2008 年 5 月失踪后一直下落不明。胡钟天毕业于湖北美术学院，一直在上海工作，曾因在互联网上给同学发法轮功真相邮件而被判刑 3 年，期间其相依为命的母亲去世，出狱后一直孤身一人。

2008 年 5 月，上海传奥运火炬前夕，胡钟天被从租住处家中带走，之后一直下落不明，希望知道情况的人能告知。

南汇法轮功学员王春燕现在

南汇拘留所遭迫害

2009 年 2 月 11 日上午，上海南汇法轮功学员王春燕因在单位（南华医院）讲法轮功真相被恶人举报，现在南汇拘留所遭迫害。

上海法轮功学员刘鹏、 郑燕的上诉被非法驳回

近期上海市第一中级伪法院再一次执法违法，驳回

法轮功学员刘鹏、郑燕的上诉，维持所谓的原判（刘鹏五年，郑燕三年），无知地给自身又添加了一条迫害善良人的罪行。

据悉，刘鹏自 2008 年 4 月 22 日开始绝食抗议迫害，至今已 10 月有余，邪党人员漠视人的生命，令人神共愤，必将加快其自身的解体。

闸北区法轮功学员李根娣、 刘贵珍被绑架至洗脑班

2009 年 2 月 10 日，上海市闸北区法轮功学员李根娣，去菜场买菜时被绑架至上海青浦洗脑班。

2009 年 2 月 9 日下午，上海市闸北区女法轮功学员刘贵珍，被绑架至上海青浦洗脑班。

长宁区曹琼芝被非法关押在长宁区看守所

上海市长宁区法轮功学员曹琼芝，女，59 岁，二零零九年二月中旬中午 11 点左右，因告诉人法轮功真相被恶意举报。周家桥派出所协同长宁区公安分局到家中绑架曹琼芝并抄家，现被非法迫害于长宁区看守所。◇

为什么这位警察说“炼法轮功的人都是聪明人”？

为了了解更多法轮功学员受迫害的情况，也为了讲清真相，一天我去了一位警察家里。他这方面的情况知道很多，我们过去就认识，只是从不谈工作。

我一坐下就开门见山地告诉他学法轮功了，还讲了我母亲和儿子的情况，为了更有说服力，我带上了所有的病历及化验检查报告。

我说：“如果我不学法轮功，我永远不会知道法轮功是什么。尽管我不会跟随你们落井下石，也会认为你们镇压谁与我无关。可是，现在这件事与我有关。”

“你们说法轮功是一个严密的组织，可我也是法轮功的一员，我非常清楚，这个功法你想学就学，不学就走，没人拉你，也没人留你，哪来的组织？如果几个志趣相投的人在一起说说话也算组织，就该镇压，那么，十二亿人口早该杀绝了。”

“你们说法轮功敛财，可是，我学了这么久，没人人要过我一分钱，相反，所有的资料在网上免费下载。”

“你们说法轮功扰乱社会治安，颠覆国家政权，可是你们抓了那么多的刑事罪犯、治安罪犯，有哪一个学法轮功的？只有真正学法轮功的人才知道，我们不要什么权力，别说国家政权，你就是把全世界都给我，我也不想要。”

“你们说学法轮功的自焚、杀人，更是荒唐可笑。法轮功禁止杀生，更不会允许去杀人。几个疯子来表演你们就往法轮功身上推，全国每年自杀杀人的何止成百上千，其中许多人就是共产党员，那么，为什么不取缔共产党？”

“你是真正接触法轮功的人，你去看看，他们一个个都诚实善良，与世无争，只是早晨到公园炼炼功，为了有一个好的身体，就值得这样不择手段来镇压、往死里整吗？做这些事情你从来没感到良心不安吗？”

这位警察一直耐心地听我说，开始是微笑，然后是沉默，最后不住地摇头：“我们不谈这个问题好吗？”

“对我来说这是最重要的问题。我不是来质问你，其实我更想来求教，我谁都不认识，而你接触了那么多人，应该有所了解，我只想听你一句真心话。”

警察想了想说：“看你那么辛苦讲了一个晚上，我就说一句吧，炼法轮功的人都是聪明人。”

这完全出乎我的意料，原想着跟他理论一番，谁知一句话让我哑口无言。一个警察，在严酷的环境压力下说出这样的话，是我万万没想到的。

如果说炼法轮功的人都是好人，我不会在意，好人也有傻的，好人也会干蠢事。可他说法轮功学员都是聪明人，这让我难以理解。他的话，不仅肯定了法轮功学员，更重要的是，他肯定了法轮功。

那么，他为什么会这样说呢？

◆ 警察的故事

在我的一再追问下，又过了几天，这位警察给我讲了他亲眼所见的两个故事。

一位老太太，七十多岁了，驼背二十几年，身体几

乎呈九十度弯曲，还身患多种疾病。一天不知谁给了她一本《转法轮》，书还没看完，她就放下来兴奋地说：“我全明白了，我什么病都没有，我所有的痛苦和磨难都是我生生世世欠下的业力造成的，我现在就开始还业。”

于是她认认真真地学法，炼功，完全按照书上要求的去做。三个月后，一天在公园里，十几个人同时炼功，当时是早晨四、五点钟，很安静，在做抱轮动作时，她背上的骨头突然“叭叭叭”地响，在场的人都听到了那骨头声响，接着，那一边响着老太太身子就一边慢慢地立起来，几分钟后，驼背消失了，整个人直挺挺地站那里。十几个人看到了那惊天动地的一幕，眼泪不住地流了下来，老太太当即跪在地上，叩谢师父大恩。

九九年的时候，老太太也被抓了进去，要她写保证书，她说：“你一刀把我给杀了，一枪把我毙了，我也不会写。”她说：“我患病驼背几十年，活得人模狗样，共产党关心过我吗？共产党能给我一个健康的身体吗？我的师父无条件地把我病给治好了，让我过上了好日子，你让我背叛师父，写那些对不起大法和师父的话，可能吗？”

另一个故事的主人是位小伙子，一个公司的业务员。身患白血病，已经到了晚期，无药可救了。公司为了他欠了医院十几万，最后医生动员他出院，让他回家，药也停了。对家属说，想吃什么玩什么的，就顺着他吧，反正没几天好活了。

这位小伙子的姐姐当时刚学了法轮功，就拿书给弟弟看，说，这是最后一线希望了。几天过去，几个月过去了，小伙子不但没死，病情反而有了好转，到九九年被抓进派出所的时候，他已经是一个完全健康的人了。

这两个人最后结果怎样，近况如何，警察没告诉我。他只是说：“耳听为虚，眼见为实呀。”

◆ 后续的故事

几经周折，明慧网记者找到了警察说的那位老太太。她叫吴维玉，家住广西柳州市依山村。她自述说，五十岁开始我的腰就直不起，二十年来没有一天不痛，身体几乎呈九十度弯曲。我四处求医，吃了多少药，花了多少钱。那个警察说的基本属实，但还有些出入。我炼功病好不是三个月，而是三天，真的只有三天，我二十年的驼背就伸直了！法轮大法就这么神奇，我是一个活生生的例子。

警察说的那位小伙子叫张子强，柳州市某公司职员，生于1970年2月12日。1998年初，28岁的张子强被查出患了白血病，入住市人民医院，历经多方治疗，病情不但没有好转，反而越来越重。为了给他治病，公司和家庭倾尽了全力，负债累累，最后被告知，就中国目前的技术水平和现有药物，已没有治愈的希望，出于经济上的考虑，医院建议放弃治疗。1999年1月，张子强回到了家里，医生断言他最多能活一个月。炼法轮功后他成为健康人。可是2000年12月28日，中共迫害法轮功一年半后，他因白血病复发抢救无效，死时年仅30岁。◇